



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联交易事项概述

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，提高公司融资效率及补充流动资金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权秋红拟为公司提供人民币3亿元借款额度，借款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，借款利率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（LPR），到期归还借款本金，在此额度和期限内，公司可以滚动使用。本次财务资助无需公司提供抵押或担保，并授权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借款协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3）。

二、关联交易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与权秋红签订了《借款合同》，现将合同内容公告如下：

甲方（出借人/控股股东、实控人）：权秋红

乙方（借款人/上市公司）：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1、借款金额：人民币伍仟万元整。

2、借款用途：用于乙方日常经营、支付往来款项等。

3、借款期限：不超过壹年（12个月）。

4、借款利率：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（LPR）执行。

5、本息偿还方式：借款期限内，乙方可任意时间全额或部分提前归还本金，无需支付提前还款违约金；提前还款仅冲抵本金，已产生利息随当期还款一并结清。

6、担保安排：本次借款为纯信用借款，乙方无需向甲方提供任何抵押、质押、保证或其他形式担保，无第三方担保方。

7、争议解决：因本合同产生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争议，双方优先友好协商；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住所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借款合同》。

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日